

#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——陈共荣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人作为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在2020年度履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，保持自身独立性，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上发挥了积极作用。现将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（其中现场会议2次，通讯会议5次）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董事会，本着独立谨慎态度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行使表决权。本人认为公司2020年度历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，决策合法有效，因此本人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，投出了同意的表决票，不存在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3次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的股东大会。本人认为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定程序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本人认真研究和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，对以下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，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。

会议时间	独立意见	意见类型
2020.04.23	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6.29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8.27	对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12.08	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上述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 三、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

受新冠疫情因素影响，公司主业实体百货零售在报告期内受到较大影响，本人多次实地考察公司旗下各大主要门店日常经营情况，了解公司复工复产举措；

---

利用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以及定期报告沟通会的机会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；与财务、审计工作人员沟通，并对公司财务管理、资金运用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核查。

#### **四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**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、高管人员履职等情况，进行问询及调查，获知公司治理实际情况；认真审核公司各项董事会议案材料，在董事会上发表专业性意见并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；及时了解公司投资项目情况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#### **五、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**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包括公司各定期报告及相关财务报告、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延期、关于宁波欧派亿奢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、关于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等议案。

#### **六、培训和学习情况**

近年国家部分法律法规陆续修订更新，本人深入学习新的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，加强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职责的认知、提升履职能力，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。

#### **七、其他**

- 1、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3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**八、联系方式**

电子邮箱：[chengr@e9448.com](mailto:chengr@e9448.com)

**独立董事：陈共荣**  
2021年4月26日

#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——邓中华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人作为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在2020年度履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，保持自身独立性，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上发挥了积极作用。现将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（其中现场会议2次，通讯会议5次）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董事会，本着独立谨慎态度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行使表决权。本人认为公司2020年度历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，决策合法有效，因此本人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，投出了同意的表决票，不存在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3次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的股东大会。本人认为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定程序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本人认真研究和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，对以下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，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。

会议时间	独立意见	意见类型
2020.04.23	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6.29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8.27	对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12.08	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上述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 三、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

受新冠疫情因素影响，公司主业实体百货零售在报告期内受到较大影响，本人多次实地考察公司旗下各大主要门店日常经营情况，了解公司复工复产举措；利用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以及定期报告沟通会的机会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；与财

---

务、审计工作人员沟通，并对公司财务管理、资金运用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核查。

#### 四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、高管人员履职等情况，进行询问及调查，获知公司治理实际情况；认真审核公司各项董事会议案材料，在董事会上发表专业性意见并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；及时了解公司投资项目情况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#### 五、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包括公司各定期报告及相关财务报告、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延期、关于宁波欧派亿奢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、关于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等议案。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关于核定董事、监事2019年度薪酬，关于核定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。

#### 六、培训和学习情况

近年国家部分法律法规陆续修订更新，本人深入学习新的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，加强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职责的认知、提升履职能力，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。

#### 七、其他

- 1、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3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八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箱：[dengzh@e9448.com](mailto:dengzh@e9448.com)

独立董事：邓中华

2021年4月26日

#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——王远明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人作为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在2020年度履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，保持自身独立性，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上发挥了积极作用。现将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（其中现场会议2次，通讯会议5次）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董事会，本着独立谨慎态度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行使表决权。本人认为公司2020年度历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，决策合法有效，因此本人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，投出了同意的表决票，不存在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3次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的股东大会。本人认为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定程序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本人认真研究和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，对以下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，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。

会议时间	独立意见	意见类型
2020.04.23	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6.29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8.27	对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12.08	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上述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 三、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

受新冠疫情因素影响，公司主业实体百货零售在报告期内受到较大影响，本人多次实地考察公司旗下各大主要门店日常经营情况，了解公司复工复产举措；

---

利用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以及定期报告沟通会的机会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；与财务、审计工作人员沟通，并对公司财务管理、资金运用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核查。

#### 四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、高管人员履职等情况，进行问询及调查，获知公司治理实际情况；认真审核公司各项董事会议案材料，在董事会上发表专业性意见并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；及时了解公司投资项目情况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#### 五、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，审议包括关于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、关于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议案。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关于聘任贺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、投资总监的议案。

#### 六、培训和学习情况

近年国家部分法律法规陆续修订更新，本人深入学习新的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，加强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职责的认知、提升履职能力，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。

#### 七、其他

- 1、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3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八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箱：[wangym@e9448.com](mailto:wangym@e9448.com)

独立董事：王远明

2021年4月26日

#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——阎洪生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人作为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在2020年度履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，保持自身独立性，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上发挥了积极作用。现将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（其中现场会议2次，通讯会议5次）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董事会，本着独立谨慎态度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行使表决权。本人认为公司2020年度历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，决策合法有效，因此本人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，投出了同意的表决票，不存在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3次，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的股东大会。本人认为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定程序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本人认真研究和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，对以下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，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。

会议时间	独立意见	意见类型
2020.04.23	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6.29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08.27	对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	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0.12.08	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上述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 三、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

受新冠疫情因素影响，公司主业实体百货零售在报告期内受到较大影响，本人多次实地考察公司旗下各大主要门店日常经营情况，了解公司复工复产举措；

---

利用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以及定期报告沟通会的机会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；与财务、审计工作人员沟通，并对公司财务管理、资金运用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核查。

#### **四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**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、高管人员履职等情况，进行问询及调查，获知公司治理实际情况；认真审核公司各项董事会议案材料，在董事会上发表专业性意见并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；及时了解公司投资项目情况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#### **五、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**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，审议包括关于拟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、关于向关联方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议案。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关于核定董事、监事2019年度薪酬，关于核定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。

本人作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2020年参与了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关于聘任贺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、投资总监的议案。

#### **六、培训和学习情况**

近年国家部分法律法规陆续修订更新，本人深入学习新的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，加强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职责的认知、提升履职能力，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。

#### **七、其他**

- 1、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3、报告期内无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**八、联系方式**

电子邮箱：[yanhs@e9448.com](mailto:yanhs@e9448.com)

**独立董事：阎洪生**

**2021年4月26日**